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 2020 年度年报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 原聘任的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所）；拟聘任的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
3. 变更原因：因公司与中审众环所 2019-2020 年度财务审计合同期限届满，通过公开招标，拟聘任立信所为公司 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两年。
4. 公司已就拟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审众环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其确认无异议。
5.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等对本次拟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6. 本次拟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的议案》，决定聘任立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所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

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2020 年度立信所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立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李洪勇，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刚，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甘声锦，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立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3 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曾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聘任立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专项审核及其它相关财务咨询服务，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45 万元。较 2020 年审计费用增加 75 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 2021 年完成对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的收购重组，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2020 年审计费用 73 万元，同时公司新增 2 家光伏企业纳入合并范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的中审众环所为公司 2019-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事务所，已经连续为公司提供了两年的审计服务，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及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中审众环所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中审众环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所做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因公司与中审众环所 2019-2020 年度财务审计合同期限届满，通过公开招标，拟聘任立信所为公司 2021-2022 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两年。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拟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与原聘任的中审众环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变更事项确认无异议。公司也就该事项与立信所进行了商谈。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相关要求，积极地做好有关沟通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情况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立信所进行了沟通，并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提供财务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良好的诚信、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立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经核查，立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立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1. 公司拟变更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是基于与中审众环所合同期限届满，通过公开招标，根据中标结果拟聘任立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公司本次拟变更财务审计结构符合相关证券监管规定，立信所具备从事企业财务审计的资质与能力，该所在其承揽的有关审计业务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能够确保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能够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聘任立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同意聘任立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21 年度财务审计费

用总额为 145 万元。审计期间，立信所工作人员发生的业务差旅费和住宿费由其自行承担。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拟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4. 立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6 日